

清溪镇 2023 年城乡义务兵一次性经济 补助金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

根据《东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关于做好 2022 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发放工作的通知》（东退役军人函〔2023〕25 号）文件精神，2023 年城乡义务兵一次性经济补助金预算 1,841,257 元，实际支出 1,841,257 元，由镇全额承担，共补贴 17 名 2022 年度自主就业退役士兵。